

# 我省首部“多规合一”的省级国土空间规划发布 将推进长株潭都市圈一体化布局

## 构建“一圈两副三带多点”城镇空间格局



扫码看视频

11月30日，国务院批复了《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作为湖南首部“多规合一”的省级国土空间规划，涉及哪些内容?有哪些特色亮点?12月14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对规划进行了解读。

### 城镇空间

#### 推进长株潭都市圈一体化布局

《规划》明确，在城镇空间安排上，构建“一圈两副三带多点”城镇空间格局，推进长株潭都市圈一体化布局，打造岳阳、衡阳两个省域副中心，强化京广、沪昆、渝长厦三条发展带，以其他地级市为主要支撑培育多个重要发展支点。

在农业空间安排上，巩固“四区一基地”现代农业空间格局，推动长株潭都市农业区、环洞庭湖平湖农业区、湘中南丘岗节水农业区、武陵雪峰南岭罗霄山脉山地农业区和国家重要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提高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障供给能力。

在生态空间安排上，筑牢“一江一湖三山四水”生态保护格局，加强长江干流(湖南段)、洞庭湖、湘资沅澧四水以及武陵-雪峰、南岭、罗霄-幕阜山脉生态保护修复，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和持续性。

### 产业布局

#### 洞庭湖地区要突出绿色低碳

当前，省委省政府要求抓住先进制造业这个基础和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这个关键，加快建设富有湖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对此，《规划》从三个方面给予了响应。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以优先保障4×4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空间为导向，支撑“先进制造业为主导”和筑牢实体经济根基。结合全省产业集群布局特征，引导长株潭地区突出创新驱动引领，洞庭湖地区突出绿色低碳发展，湘南地区着力打造新兴产业承接带和科技产业配套基地，大湘西地区积极发展文化旅游、大健康等产业。

充分保障产业发展用地。统筹城区和园区发展，留足省级以上开发区发展空间，纳入城镇开发边界，确保工业用地总量，促进工业用地合理布局和规模集聚，保障实体经济发展空间。

促进产业用地高效利用。深化园区土地清理，推动对“三类低效土地”、国有闲置厂房盘活处置。支持产业用地混合利用，推动产城融合。全面推行工业项目供地负面清单管理。鼓励企业在不影响公共利益的前提下，推动地上地下立体分层开发，促进开发区集约用地。

到2035年

#### ● 湖南省耕地保有量

不低于**5372.66**万亩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不低于**4804.12**万亩

#### ●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不低于**4.18**万平方千米

#### ● 城镇开发边界

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2020年城镇建设用地的规模**1.3**倍以内

#### ● 对外开放

#### 建设湘渝黔边城协同发展合作区

围绕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规划》从产业分工协作、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共保共治等方面强化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共建长江经济带、构建西部陆海双向大通道，推动构建全省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

具体来看，尤其是在优化对外开放格局方面，《规划》提出了诸多构想。

畅通对外开放大通道，构建以“京港澳、呼南、焦柳”三纵、“沪昆、渝长厦、杭瑞、湘桂、厦蓉”五横为主体，以“铁路、公路、民航、水运”运输网为骨架，以全省多层次综合交通枢纽为节点的“三纵五横四网多点”交通开放空间。

打造对外开放门户，推动外向型产业集群和企业集聚，将岳阳打造成为向北开放的桥头堡；依托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推动产业科学布局、有序承接和差异化发展，把衡阳建设成为承接产业转移的“领头雁”；通过怀化国际陆港等建设，打造湖南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门户。

加强省际区域协作，建立跨省对接常态化机制。推动湘鄂赣三省协同合作，发展壮大长江中游城市群；推进泛珠三角区域合作，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的深度往来；依托构建西部陆海双向大通道，建设湘渝黔边城协同发展合作区，形成湘渝黔合作新增增长点。扩大湘桂、湘琼合作，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北部湾经济区，合作共建陆海新通道，探索出一条内陆地区开放发展新路径。

### 红线

2035年耕地保有量  
不低于5372.66万亩

按照“先农田、再生态、后城镇”优先序，《规划》落实国家下达的2035年约束性指标，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做到“数、线、图”一致，可审计、可考核、可追责，为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支撑。

《规划》明确，到2035年，湖南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372.66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4804.12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4.18万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2020年城镇建设用地的1.3倍以内；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不少于40%；用水总量不超过国家下达指标，其中2025年不超过334.5亿立方米。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潘显璇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拥有包括娄底市金福谊贸易有限公司在内的8户不良债权资产，拟进行处置，现予以公告。

债权金额：截至2023年11月20日，本次拟处置债权本金合计人民币

83,187,963.62元，利息合计人民币19,229,667.07元，相关费用合计人民币53,951.51元，债权总额合计人民币102,471,582.20元。

债权资产清单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	本金 (截至2023年11月20日)	利息 (截至2023年11月20日)	垫付费用 (截至2023年11月20日)	担保情况
娄底市金福谊贸易有限公司	7,349,994.92	4,479,321.62	15,760.50	担保人：娄底市钢城混凝土有限公司、湖南钢城混凝土有限公司、周娟、于孟东、周晖、姜炜、梁劲松 抵押物：娄底市钢城混凝土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娄底市卧龙街与碧溪路交叉口西北角的28774.13m <sup>2</sup> 工业用地使用权。
娄底市清泉贸易有限公司	22,491,291.84	7,934,713.89	0.00	担保人：湖南清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颜文、刘晓晖、湖南清泉商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物：娄底市清泉贸易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娄底市娄星区春园步行街0011幢的维也纳酒店7-9层的9759.12m <sup>2</sup> 商业。
湖南娄底市星达经贸有限公司	6,975,337.87	983,100.59	0.00	担保人：谢志良、付萍、王平、唐向红、罗茜、谢文如、刘春光、李良方、吴双容、胡春元(遗产继承人杨翔翔、王薇、杨深源、杨骥恺)、杨翔翔 抵押物：谢志良、胡春元共有的3151.57m <sup>2</sup> 服务业房产、李良方名下89.66m <sup>2</sup> 商业房产、谢文如下89.66m <sup>2</sup> 商业房产。位于娄底市娄星区长青中街(希望大厦综合楼)0001幢102-104、201-601、202室。
娄底市泽达贸易有限公司	7,999,998.86	1,130,782.59	0.00	担保人：谢志良、付萍、谢文时、李伟连、谢文如、刘春光、李良方、吴双容、胡春元(遗产继承人杨翔翔、王薇、杨深源、杨骥恺)、杨翔翔 抵押物：与湖南娄底市星达经贸有限公司相同
湖南友文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37,041,495.40	2,371,825.40	38,191.01	担保人：陈立军、张志军、张志文、柳平志、湖南友文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友文置业有限公司
株洲茂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049,553.09	1,140,194.49	0.00	担保人：陈曦、王子琴、李建军、何玲
株洲市芦淞区新视界商贸有限公司	90,386.06	379,524.74	0.00	担保人：李湘华、林喜光、肖桃亮、袁云霞、株洲市城兴服饰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株洲博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9,905.58	810,203.76	0.00	担保人：王自力、王密思、易锦
合计	83,187,963.62	19,229,667.07	53,951.51	

上述债权资产如本金、利息、违约金、费用金额与相关合同、借据、生效法律文书不一致的，以相关合同、借据、生效法律文书为准。

注：上述债权信息及债权资产清单中披露的相关信息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情况以投资者自行阅读判断为准。

**交易条件：**要求买受人信誉好，有付款能力，能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交易资金来源合法。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境内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但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原债务人管理层或其直系亲属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拟处置资产的原债务人及关联企业等利益相关方不得参与该资产的折价购买。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在公告期内受理投资者报名(请意向投资者在公告有效期届满前向我单位提交书面意向书或来我单位现场报名)和对该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罗女士

**联系电话：**15574347483

**受理排斥、阻挠咨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周先生 0731-84845036

**联系地址：**长沙市开福区五一大道976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分公司

2023年12月15日